鳳颺心晴 第四十期

發行單位:國立鳳山高中 輔導室

發行日期:107年5月23日



本月主題:性別平等暨家庭教育

「#MeToo 我也是」全球發聲

「我」感同身受!

當朋友說「我討厭寫作業」時,或許你會用英文回答「Me too」,表示「我也是」。大部分的學童很早就學過「Me too.」這句英文。現在,全世界有很多女性也在使用「#MeToo」一詞,用來表達她們都曾遭到性騷擾。

喚起對性騷擾問題的重視

「#MeToo」現在似乎流行了起來,但這個在網路上被加上主題標籤(#)的用語,其實在 2006年就出現了。當時,美國民權運動者塔拉娜·柏克女士用它來喚起人們對美國社會性侵害問題的重視。11年後,歌手暨演員艾利莎·米蘭諾在社群媒體 Twitter 上使用#MeToo,讓它再次受到矚目。

受害者絕非個案

2017 年 10 月 15 日這天,米蘭諾推文寫道:「如果所有曾經遭到性騷擾或性侵害的女性都用『Me too』一詞顯示自己的身分,就能讓所有人感受到這個問題的嚴重性。」米蘭諾的推文獲得全球女性的響應,她們用不同的語言,在不同的網站或社群媒體 app 上寫下#MeToo。一夕之間,這個詞就像病毒一樣迅速散布開來。

兒少性侵害問題嚴重

性騷擾事件可能發生在各個年齡層。杜倫大學的薇拉格雷博士研究女性在日常生活中遭遇性騷擾、性侵害暴力事件的情形,她訪談過的女孩之中,超過3分之1的人數在12歲之前曾遭性騷擾,且有將近3分之2的受訪者表示,遭到性騷擾的經驗,發生在青少年(13-19歲)階段。

#MeToo 教我們什麼?

★合意和彼此尊敬

生活中,你和家人、師長及朋友之間各自維持一段情誼,如何在這些情誼裡保有「尊重」,至 關重要。所謂「尊重」指的是,我們在乎他人的感受與權益。「尊重」也指合意,也就是說, 情誼建立在「彼此同意」的基礎上。

★健康的親密行為

人與人之間,親密行為或親近的身體接觸是很特別的事,應只發生在真心相愛與彼此信任的 人之間。除非你同意,否則沒有人可以摸你,不管這個人是誰。**健康的親密關係是建立在 尊重對方表達感受的完整性,與尊重對方表達身體界線的需求上。**在健康的親密關係 中是有容許犯錯的空間,有包容的可能,但這一切都應該建立在尊重對方的感受與界限。

★建立自我價值

雖然人與人之間有相似之處,但每一個人仍然是獨特的,你會的事情,別人不一定會。能有 這樣的體認,表示你肯定自我價值,你清楚知道,沒有必要去取悅、討好每個人。

資料來源:https://udn.com/news/story/6904/3060704

盼更多人響應「#Me too」 婦女團體設專線鼓勵檢舉

據統計,去年性侵害案件有 1 萬 4217 件,教育部統計,疑似校園性騷擾案件則有 4207 件,近年國際發起「#Me too」行動,但在台灣響應的人仍少,包括台灣女人連線、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、台灣職業安全健康連線及台灣展翅協會等團體今天正式建置專線「02-33221350」希望更多受害者勇於站出。

雖然國際上許多包括演藝圈、政治界等知名人士都跳出來指控部份人士涉及性騷擾甚至性侵害,隨之而來的#Me too 行動更是風起雲湧。但台灣響應的人仍少,僅有少數如高雄體操選手指控教練長期對女學生性侵害,及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前法官對女助理性騷擾輕判事件。婦女團體認為,受害者因為害怕選擇沉默,包括害怕權勢、二度傷害、被揭露隱私、司法體系的不友善等,常無法還給受害者一個公道及正義,法官的性別概念落後不前,往往只考慮加害者「其情可憫」、「兩造曾為親密關係」等而對加害者輕判,未考量性侵可能造成被害人一輩子陰影的身心創傷。

婦女團體指出,一旦加害者沒有被揭露,可能不斷加害妳、也可能加害更多其他的人,「我們也是其他人之一」,但「Me too」站出來必須面對許多負責的現實與壓力,因此就建置專線提供包括社運團體、律師、心理師等成員成立 Me too 支持網絡,設置申訴專線(02-33221350)及諮詢平台,讓受害者有支持及陪伴而能勇於站出來。

資料來源: https://udn.com/news/story/7266/3032269

2018 丹寧日記者會-only YES means YES 穿著由我 騷擾止步!

2017 年美國演藝圈爆發長期性侵害/性騷擾事件,引發全球超過 85 個國家 #MeToo 聲援浪潮,除了支持受害人勇敢站出來,也希望社會關注性暴力議題,讓加害者面對責罰。為了破除責備被害者的文化,營造友善的社會氛圍,現代婦女基金會特別響應「國際丹寧日」,呼籲民眾在 4 月 25 日這天穿上丹寧,響應反性侵行動。

國內外重大性侵害事件頻傳,然而仍有許多被害者不敢說出自己的遭遇,原因與整個社會對於性侵害的迷思有關。現代婦女基金會針對 15 歲以上網路行動族群進行「性侵害迷思調查」(詳見附件),結果顯示民眾對於性侵害充滿迷思。首先,65%受訪者認為女生行為表現太開放、穿著很辣、或者喜歡進出夜店等場所,可能應該要承擔被性侵的風險,其中男性更有 7 成如此認為。其次有 61%的受訪者認為沒有做好自我保護才會淪為受害者,男性認同的比率更高達 67%,顯示整體社會仍將受害責任歸咎於被害者。現代婦女基金會執行長范國勇表示,在整體調查中都可見男性的迷思更為嚴重,如 66%男性認為女生與男性密室獨處,就是想與對方發生性行為;64%男性認為女生打扮性感就是想與男性發生性行為;63%男性認為被害者在意識不清的狀況下受害,也需對此負責。在性侵害事發後,近 6 成男性認為被害者若與加害者有聯繫或表現出一切正常,就代表性侵不是真的。另一方面,58%受訪男性認為酒後性侵的加害者無法控制自己的行為,半數則認同宅男和魯蛇才會性侵他人,都與實際狀況不符。

范國勇表示,調查數據呈現出半數以上民眾對於性侵害有不正確的想像,女性穿著、喝酒、去夜店或與男性獨處,都屬正常社交行為,並不表示她想和對方發生性行為,若發生性侵害,應該被苛責是加害者的動機與行為,而非被害者的穿著言行。但從數據及相關新聞下方的留言版,卻可以看到許多網民不堪入目地批評受害者,因此現代婦女基金會提倡「only YES means YES · 穿著由我 騷擾止步」,強調穿什麼都不是性暴力合理的藉口,也不是同意性行為的暗示。范國勇也提醒,責備被害者就是助長性侵文化,將影響被害者對外求助意願,讓加害者逍遙法外,非社會樂見。

今年丹寧日特別邀請亞洲第一個以「性別平權概念」為基底的女力社群媒體 — 女人迷擔任響應媒體。從 2015 年開始,現代婦女基金會即與女人迷共同合作線上專欄、性侵被害人支持服務及徵件活動,一起讓看似嚴肅的性別議題更生活化、有效引起社會大眾討論與重視。 今年女人迷也獨家推出 #Withyou 字樣設計口罩,表達「與你同在,一起為你應援」,同時每賣出一個口罩,將揭出 5 元給現代婦女基金會,共同為性別議題聚集力量。

今年丹寧日是 4 月 25 日,現代婦女基金會邀請民眾穿起丹寧服飾一同響應,宣示「穿著由我 騷擾止步」,因為穿什麼都不是性暴力合理的藉口,也不是同意性行為的暗示,呼籲打破對性侵害的迷思,不該將被害責任歸咎於被害人的穿著言行,因為責備被害者就是助長性侵文化,因為唯一該為性侵害事件負起責任的只有「加害者」。民眾可透過上傳丹寧照、捐款或購買商品,支持性侵害被害者及相關服務。

資料來源: https://www.38.org.tw/index.asp

5月16日鳳山高中響應單寧日活動照片







附件:台灣性侵害迷思調查

	題目	調査結果	
1 1	我認為如果女生在行為上表現太開放、穿著很辣、或者喜歡進出夜店等場所,可能應該要承擔被性侵的風險。	受訪者同意	64.6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9.6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59.4%
2	我認為有些人就是沒有做好自我保護,才會成為性侵受害者。	受訪者同意	61.2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7.3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55.4%

3	我認為如果女生願意單獨和男生待在房間裡,她可能有點想和對方發生性行為。	受訪者同意	56.7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5.7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7.7%
4	我認為如果女生打扮很性感,可能表示她想吸引異性的注意,不排除與某個男性發生性行為。	受訪者同意	55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4.1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6%
5	我認為如果因喝酒醉或使用藥物而意識不清時遭受性侵害,被害者也需要負責。	受訪者同意	56.1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2.6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9.5%
6	我認为加里力化酶音單獨和里化去喝洒,可能專示她相和對方發化	受訪者同意	47.9%
	段認為如果女生願意單獨和男生去喝酒,可能表示她想和對方發生 生行為。	男性受訪者同意	53.8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1.9%
7	我覺得如果被害人在性侵發生後,還繼續有與加害人聯絡,就代表 性侵不是真的。	受訪者同意	54.8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62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7.6%
8	段認為如果性侵被害者看不出悲傷痛苦,表現出一切很正常的樣	受訪者同意	51.7%
	子,那性侵可能是捏造的。	男性受訪者同意	59.1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4.4%
9		受訪者同意	49.7%
	我認為加害者喝酒而性侵他人,是因為他沒辦法控制自己的行為。	男性受訪者同意	57.6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41.6%
10	 我覺得高富帥的男人比較不會性侵害他人,只有宅宅和魯蛇才會性	受訪者同意	41.8%
		男性受訪者同意	50.1%
		女性受訪者同意	33.6%

本次調查數據由「Dataa 大數據研究中心」與行動市調 App「EZchoice」與共同執行。

- ●調查時間:3/29 至 4/5 總樣本數:1111。
- ●有效樣本:以15歲以上行動網路族,依據性別、年齡、地區進行加權推估。加權後樣本結構與母體(行動上網者)結構一致,在95%信心水準下,抽樣誤差為±2.9%。